

# 警察局-易壅塞路段及道路工程 致力推動改善作為及執行成效

106年4月20日



# 大綱

壹、前言

貳、近二年協助改善不合理交通工程辦理情形

參、主動規劃執行各項改善交通專案及參與市府交通改善專案情形

肆、擴大鼓勵各種民間資源來參與不當交通工程改善，共同打造優質交通環境

伍、結語







# 壹、前言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

- 交通事故及交通壅塞的原因，除用路人不守法外，有部分原因係因號誌、標誌及標線等交通工程、設施不當或交通管理方法欠妥所造成。
- 本局除本於職責針對各類事故肇因及重大惡性違規嚴正執法外，因員警於路口第一線處理事故及執行交通疏導，藉由其實務經驗及勤務現地觀察，常能發現不合理道路工程及交通問題癥結。
- 本局因此採取由下而上方式，鼓勵員警及基層單位積極提出改善建議，並供權責機關改善，具良好成效者則從優獎勵，積極改善本市交通。



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

## 貳、近年協助改善不合理交通工程辦理情形

- 本局為鼓勵員警於執行各項勤務中，如發現交通標誌、標線模糊不清、設置錯漏，交通號誌時制、時相規劃設計不當或其他交通工程設施設置不妥，顯有影響用路人交通安全之虞時，應立即通報權責單位，或研提具體改善措施轉由權責單位研議改善，於未改善完成前，則以加強巡邏、守望等挹注警力之方式來防制事故及疏導交通。







## 貳、近年協助改善不合理交通工程辦理情形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

- 105年7月迄106年3月23日共計提報789件，其中427件已改善完成(105年7月至12月提報478件、已改善348件，106年迄3月23日提報311件、已改善79件)
- 為鼓勵員警標竿學習，本局於每週均擇一具體改善成功案例於週報提出，除公開表揚外，亦突顯改善前及改善後之明顯效果，提醒各分局宣導同仁多加查報，致力改善不當之交通設施，彰顯本局對是項工作之重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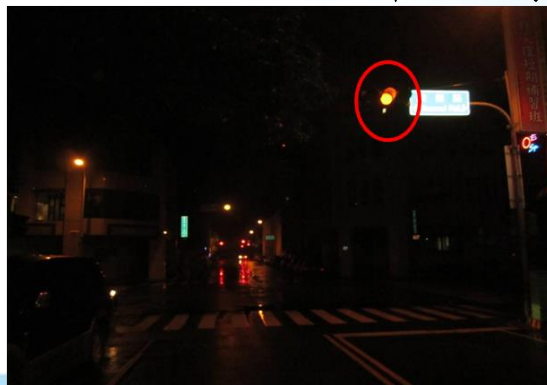


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

# 參、主動規劃執行各項改善交通專案及 參與市府交通改善專案情形

- 一、市轄部分三色號誌路口夜間22時後自動切換為閃光運作致影響行車安全改善專案：  
於交通事故會勘時發現，部分肇因為夜間22時後三色號誌切換閃光運作所致，故為有效防制交通事故，請各分局檢視轄境交通號誌運作狀況，經清查共計22處屬車流居多危險路口，須延長三色號誌運作時段，提報交通局審議後全數同意改善，降低事故成效顯著。







# 參、主動規劃執行各項改善交通專案及 參與市府交通改善專案情形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

## 二、環中路、凱旋路口改善作為：

(一)由於環中路沿線與中科路、凱旋路口匯集中清路方向及中部科技園區兩股車流，致該路口易發生壅塞情事，本局先期針對環中路與中清路、中科路、凱旋路口挹注警民力兼採取尖峰時段手控號誌方式因應。

21 (二)本局後續邀集具有交通經歷分局長共同現地會勘研商，並與交通局研議調整環中路、凱旋路口號誌時相，中間直行車道調整為左轉專用車道，變更平面車道為左轉保護時相4時相號誌、下匝道則為僅准直行3時相號誌，調整後有效改善路口壅塞情形及左轉/迴轉車流量所造成交通衝擊。



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

# 參、主動規劃執行各項改善交通專案及 參與市府交通改善專案情形

三、本局針對環中路、五權西路、臺灣大道、文心路及中清路等17處易壅塞路(段)口改善作為：

(一)透過本局及交通局定期開會討論、實地會勘，商討可行的改善措施，包括標誌標線改善、號誌時制調整、車道配置調整、分隔島改善，以及加強停車管理與違規取締等方式，再佐以員警於交流道口機動實施「分流專案」，加強交通指揮疏導，來增進交通流暢。

(二)改善後，該17處地點的車輛等候長度及停等時間已縮短15%以上，路口運轉績效提升達34%。





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

# 參、主動規劃執行各項改善交通專案及 參與市府交通改善專案情形





# 參、主動規劃執行各項改善交通專案及 參與市府交通改善專案情形

四、五權西路(忠明南路至環中路)路平專案交通工程改善建議：

- (一) 本局為配合市府建設局五權西路路平專案，針對忠明南路至環中路段重新規劃車道布設、車道寬度、路口布設，路口管制措施以及汽、機車停車位劃設等可行性研議。
- (二) 案經提列18項具體改善建議予交通局、建設局等納案重行劃設，亦建立一個3局共同合作改善交通的模式，能更有效率解決市政交通問題。





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

# 參、主動規劃執行各項改善交通專案及 參與市府交通改善專案情形

五、臺中火車站專用區周邊工程交通改善專案：

(一)臺中車站廣場整體工程(廣六、廣九、整合臺中客運、國光客運站體)及臺中轉運站尚未建置完成，勢必造成周邊道路無法負荷，在市府尚未完成工程前，加強巡邏、守望及交通疏導等防制措施以防制壅塞及事故發生。

(二)本局提具15項不合理工程具體改善建議予鐵工局等相關機關研議，並事先針對交通崗配置、動線規劃等交通疏導提出配套措施，派員加強交通疏導及勸導作為，確保市政推動順利與市民行車安全。



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

# 參、主動規劃執行各項改善交通專案及 參與市府交通改善專案情形

- 六、本局配合市府實施「朝馬路-虹揚橋調撥車道措施」：
- (一)本局為貫徹市長致力改善交通環境之理念，藉由部署警力、運用義交及簡易交通管制(如布設交通錐)的方式，來積極有效改進本市交通壅塞，爰擇定較符合實施條件之虹揚橋來實施調撥車道措施。
- (二)嗣經本局邀集市政顧問與交通局會勘共商、提報道安會報檢討，未來將於4月10日實施調撥車道措施；本局已提前妥善規劃勤務部署、預擬期程及購置31面手持及輔助牌面，減少潛在交通事故肇事因素。

26





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

# 參、主動規劃執行各項改善交通專案及 參與市府交通改善專案情形



27

台中市



## 虹揚橋試辦調撥車道 預計四月實施

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

# 肆、擴大鼓勵各種民間資源來參與不當交通工程改善，共同打造優質交通環境：

- 一、義交、計程車司機：警力有限、民力無窮，交通工程改善，除主管機關及警察外，尚須仰賴民間資源，本局前於本(3)月初即通函鼓勵義交、計程車司機發掘市轄道路有不合理設施，積極反映本局提報，若有成效予以公開表揚。
- 二、即時獎勵：本局對於員警提出不合理道路工程改善建議，獲交通局同意改善者，於本局權責內即立刻即時獎勵。





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

# 肆、擴大鼓勵各種民間資源來參與不當交通工程改善，共同打造優質交通環境：

三、提高基層獎勵額度：另外本局已請警政署修正署頒「加強提報不合理道路交通工程設施改善建議實施計畫」獎額，進一步擴大鼓勵基層同仁積極研議通報改善。

四、遴薦交通優秀人才：為推動交通執法與事故防制工作，使更多人才投入改善本市交通，本局將破除積分制度，遴任優秀人才擔任本局交通大隊組長，以強化本市交通專業人才陣容。





# 肆、擴大鼓勵各種民間資源來參與不當交

## 通工程改善，共同打造優質交通環境：

本局配合市府參與成立「臺74線快速公路匝道易壅塞路段改善」決策小組外，為執行市府「交通大作戰」，持續予以更多及更即時之獎勵鼓勵員警參與，另亦鼓勵義交、計程車司機等積極提出解決交通瓶頸方案。







## 伍、結語

- 一、本局賡續鼓勵員警提報不合理交通工程，對於有具體改善建議，經權責機關採納改善，將配合市府推動「交通大作戰」，比照查獲重大刑事案件從優敘獎，為恢宏績效，對市政交通建設重大助益者，記一大功，對改善區域壅塞交通，具體有效措施者，記功範圍內敘獎，另對路(段)口車流量運作，有良好改善方案者，嘉獎範圍內敘獎，以鼓勵同仁積極清查提報。
- 二、至於民眾提報獲致改善亦將提報道安會報公開表揚，兼以雙軌並行，共同創造優質交通環境。

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

簡報結束

恭請裁示

